

第一部分： 公开/招标邀请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 1002000529/1002000598 希腊 PPA 码头 1 台岸桥 5 台场桥项目，拟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施工方。本招标公告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编号： ZCP2021-03-07

2. 项目内容： 1002000529/1002000598 希腊 PPA 码头 1 台岸桥 5 台场桥项目现场卸船解绑、安装调试、试车整改及交机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100 万元以上；
- (2)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
- (3)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 (6) 近 3 年内有类似相关成功业绩 3 例以上；
- (7)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 (8)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
- (9)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
- (10) 近 3 年未发生重大、一般质量事故、质量投诉。
- (10)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2) 根据人员配置表，提供人员名单和相关资质证书；
- (13) 提供本次项目人员招标之日起前三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年度工商年检已完成）；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简历；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 (5) 近 3 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
- (6) 近 3 年的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
- (7)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8)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9)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10) 近 3 年发生的超过 5 万质量事故、质量投诉的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质量投诉的情况；
- (11) 根据人员配置表，提供人员名单和相关资质证书；
- (12) 提供本次项目人员招标之日起前三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 (13) 适用时，行政许可资质复印件；
- (14)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报名截止时间：2021 年 4 月 2 日下午 14:00 点之前停止收取报名材料

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A 座 2810 室

联系人：张玉萍（国际集团岸桥部）

报名邮箱：zhangyuping@zpmc.com；

电话：15800518604（张玉萍）；021-3119 3088

4.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5.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